

## 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《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2）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

证监会于2016年9月26日出具了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》（162653号）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被证监会受理。2017年12月27日，证监会网站发布了《第十七届发审委2017年第82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》，根据公告显示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未获得通过。因公司目前尚未收到证监会就此下发的正式决定文件，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在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

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宇邦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5日